

证券代码：002683 证券简称：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：2017-051

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。

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上午 9:30 于公司北塔 21 层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郑炳旭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调整前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	主任委员	委员会成员
战略与投资委员会	刘人怀	赵燕、郑炳旭
审计委员会	赵 燕	刘人怀、邹金凤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赵 燕	刘人怀、黄祥清
提名委员会	刘人怀	赵燕、王永庆

调整后的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	主任委员	委员会成员
战略与投资委员会	刘人怀	王学琛、郑炳旭、郑明钊
审计委员会	赵 燕	刘人怀、王学琛、邹金凤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王学琛	刘人怀、赵燕、陈冬冬
提名委员会	刘人怀	赵燕、王永庆、黄祥清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